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持有的部分股份被强制卖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副总经理王亚军先生因股票质押合约发生违约，王亚军先生未按质押权人证券公司(以下简称“证券公司”)要求提前购回标的证券、偿还负债，证券公司已对王亚军申请了仲裁，并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仲裁的裁决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王亚军的通知，证券公司已根据业务协议及相关司法裁定等，于2019年3月21日、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处置了王亚军质押的非高管锁定标的证券股份1,184,625股，成交均价4.60元/股，成价金额5,448,792.25元。

本次减持前，王亚军持有公司股份4,738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31%。本次减持后，王亚军持有公司股份3,553,87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8%。

王亚军先生本次卖出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及时、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